

2019

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月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莲池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〇年十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莲池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党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

1、审判工作

依法审理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案件；依法审理、再审案件。依法调解处理各类矛盾纠纷，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严惩各类刑事犯罪，服务和谐社会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2、执行工作

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法律文书、法律规定可以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积极推进执行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3、审判管理工作

规范、保障、促进审判执行工作，包括：案件信息管理、案件质量评估、案件质量评查、审判流程管理、审判运势分析等。通过司法公开体系，促进审判质效提高，发挥司法权力运行监督机制作用，提升司法公信力。

4、司法技术辅助

对审判工作提供技术咨询、技术审核服务，主要工作包括：对外委托鉴定、评估、拍卖等事项。为案件审判提供技术支撑，提高办案质量。

5、涉法涉诉工作

妥善解决涉法涉诉类案件的息诉罢访工作，做好“两会”、重大活动期间的维稳工作。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进行，提高信访案

件结案率、信访受理满意度，维护国家机关的正常工作秩序，做好稳控工作。

6、司法救助工作

对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案件当事人给予资助。不断完善司法救助机制，切实保护民生，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的人文关怀。

7、国家赔偿工作

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执行国家赔偿委员会决定事项，审查处理国家赔偿告诉申诉案件。保护被侵害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国家机关依法施政。

8、综合事务管理

加强法院队伍建设，加强法院基础设施及信息化建设，加强培训及法院文化建设，加强对外宣传以及舆论引导。不断提高队伍素质和执法能力，推进信息公开，提升审判质效，改进司法工作作风，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二、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1	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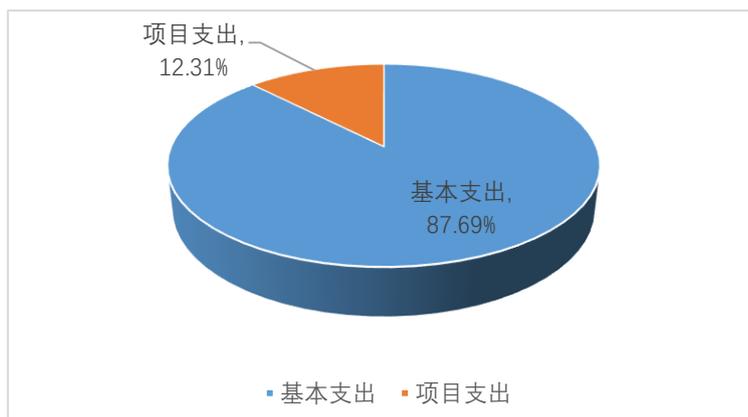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048.15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减少 365.06 万元，降低 8.3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管控财政资金的申请，依托信息化系统缩减办案业务费用，高效利用财政资金，缩减开支，进而影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 54.82 万元，降低 1.39%，主要原因是：我院 2019 年节约开支，严格管控经费支出，优化资金使用绩效，完善资产保管相关制度，利用信息化审判设备，提高办案质效的同时有效缩减案件送达等业务开支，进一步压缩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001.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01.5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8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11.02 万元，占 87.69%；项目支出 478.98 万元，占 12.3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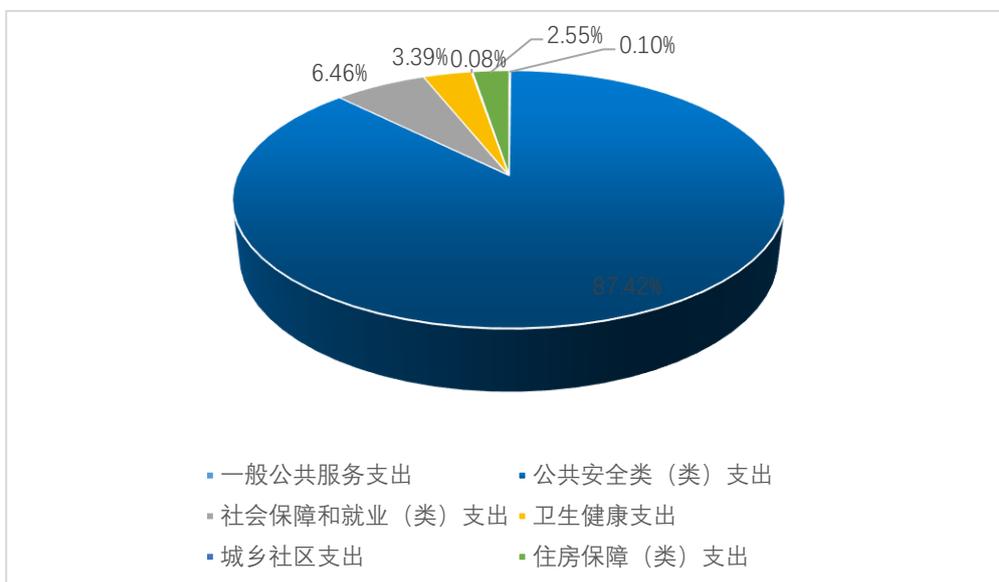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4001.53 万元，比 2018 年度减少 365.06 万元，降低 8.36%，主要原因是：我院 2019 年节约开支，优化财政资金使用制度建设，缩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所以向财政申请资金数额较上年减少；本年支出 3861.62 万元，减少 83.20 万元，降低 2.11%，主要原因是：我院 2019 年节约开支，注重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强化单位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缩减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0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1%，比年初预算增加 566.9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我院 2019 年度办案业务较多，同时业务装备也需要及时更新，为保障办案业务正常开展，完善法院办案信息化建设，导致用于公共安全项目资金申请数额较预算有所增加；本年支出 3861.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3%，比年初预算增加 427.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随着社会发展，我院受理案件呈现多样化、复杂化，涉及领域越来越广泛，我院 2019 年度办案业务较多，为保障办案业务正常开展，加快完善法院办案信息化建设，用于公共安全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61.6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万元，占 0.1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3375.89 万元，占 87.4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9.41 万元，占 6.46%；卫生健康支出 130.87 万元，占 3.39%；城乡社区支出 3 万元，占 0.08%；住房保障（类）支出 98.45 万元。占 2.55%。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82.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18.4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464.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92.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23%，较预算减少 19.96 万元，降低 17.77%，主要是缩减相关三公经费支出，保证只减不增；较 2018 年度增加 33.81 万元，增长 57.75%，主要是：我院 2019 年购买公务用车 2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19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全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2.36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9.96 万元，降低 9.7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合理安排公务用车的使用，公务用车运行费用较年初预算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34.64 万元，增长 60.01%，主要是：2019 年新购置公务用车，导致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为了满足办案业务需要，本单位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2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36.3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36.32 万元，

主要是审判业务车辆到达使用年限，为保障办案业务顺利开展，本年度购置两辆公务用车，由于上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所以本年的公务用车购置费有所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9.96 万元，降低 15.09%，主要原因是我院合理安排公务用车的使用；较上年减少 1.68 万元，降低 2.9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规范车辆管理和使用，节约了开支。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0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根据省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本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转移支付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82 万元，

执行数为 282 万元，完成率 100%，主要用于办案业务经费与业务装备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整体评价分析，我院在 2019 年较好的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个项目均按照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有效开展，并取得了实打实的成效。

通过实施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发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还需进一步详尽，绩效指标应充分体现“结果”导向原则。

进一步改进完善的措施：一是进一步提高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有机结合；二是按照“结果”导向原则做好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工作，将绩效目标设定从“支出完成”和“实现产出”向注重“全面结果”的评价重点转变；三是完善项目绩效指标设定，进一步探索更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绩效分析、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64.24 万元，比 2018 年度减少 9.78 万元，降低 0.66%。主要原因是：我院加强对日常经费的监督管理，有效的节约了资金，提高了资源利用率。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4.05 万元，从采购类

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1.6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2.7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9.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4.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7.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4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为了满足办案需求。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0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3,404.27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49.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30.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3.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98.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4,001.53	本年支出合计	52	3,89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045.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156.62
	27			55	
总计	28	5,046.62	总计	56	5,046.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01.53	4,001.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	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52.81	3,452.81					
20405	法院	3,452.81	3,452.81					
2040501	行政运行	1,489.82	1,489.8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80.98	1,680.98					
2040504	案件审判	282.00	28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33	292.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60.62	260.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7.62	47.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00	213.00					
20808	抚恤	31.70	31.7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70	31.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3.00	15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3.00	15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00	87.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00	64.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	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39	96.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39	96.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39	96.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90.00	3,411.02	478.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	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04.27	2,925.29	478.98			
20405	法院	3,404.27	2,925.29	478.98			
2040501	行政运行	1,452.67	1,452.6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9.60	1,472.62	196.98			
2040504	案件审判	282.00		28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41	249.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70	217.7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71	38.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99	178.99				
20808	抚恤	31.70	31.7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70	31.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87	130.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87	130.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87	64.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00	64.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	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5	9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5	9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5	98.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0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00	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3,375.89	3,375.89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49.41	249.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30.87	130.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3.00	3.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98.45	98.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001.53	本年支出合计	53	3,861.62	3,861.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016.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156.62	1,156.6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016.71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5,018.24	总计	58	5,018.24	5,018.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61.62	3,382.64	478.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0	4.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75.89	2,896.91	478.98
20405	法院	3,375.89	2,896.91	478.98
2040501	行政运行	1,452.67	1,452.6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41.22	1,444.24	196.98
2040504	案件审判	282.00		28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41	249.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7.70	217.7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71	38.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99	178.99	
20808	抚恤	31.70	31.70	
2080801	死亡抚恤	31.70	31.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87	130.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87	130.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87	64.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00	64.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0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	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0	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5	9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5	9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5	98.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7.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10.53	30201	办公费	56.3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29.14	30202	印刷费	26.9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13.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4.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2.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5.64	30206	电费	37.6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3.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3.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49.7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1.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5	30211	差旅费	9.4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8.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66.87	30213	维修(护)费	39.8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4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09	30216	培训费	5.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6.32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303 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03	退职（役）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29.7 1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 04	抚恤金	31.7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24.43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 05	生活补助	25.62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 06	救济费		302 26	劳务费	563.7 2	399	其他支出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99 06	赠与		
303 08	助学金		302 28	工会经费	13.00	399 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 09	奖励金		302 29	福利费		399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31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56.04	399 99	其他支出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302 39	其他交通费 用					
			302 40	税金及附加 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18 .40	公用经费合计						1,464 .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2.32		102.32	36.32	66.00	10.00	92.36		92.36	36.32	56.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